

证券代码：871690

证券简称：上源环保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4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大学城污水处理厂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尧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为临时股东会。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6,111,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8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业务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创源同方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源同方”）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闽侯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7,372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拟为 10 年。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州澳星同方净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星同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股东胡尧光、陈学松、胡秀英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连坂二期机器设备、连坂扩能设备提供抵押，创源连坂二期项目及一二期扩能项目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与授信相关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授信业务品种、授信期间、抵押质押及保证情况等）以相关授信合同约定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111,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4 日